



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瑞銀(盧森堡)新興市場基礎建設股票基金(美元) (UBS (Lux) Equity Fund – Emerging Markets Infrastructure (USD))

投資人通知函(稿) (中文節譯文)

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謹以本函通知投資人，瑞銀(盧森堡)新興市場基礎建設股票基金(美元)(UBS (Lux) Equity Fund – Emerging Markets Infrastructure (USD))(下稱：消滅基金)將併入瑞銀集團基金 UBS (Lux) SICAV – Emerging Markets High Dividend (USD)(下稱：存續基金)。合併生效日為 2014 年 8 月 29 日。

本次基金合併之主要原因係由於瑞銀(盧森堡)基礎建設股票基金之淨資產規模近來有持續縮減之情形，該縮減情形預計可能繼續發生進而使基金之操作無法達到合理之經濟規模效益，此外瑞銀(盧森堡)基礎建設股票基金投資人之需求亦產生變化，為投資人最佳利益之考量，決議合併此二檔基金。

合併基金單位換發比例，將依該二檔基金於 2014 年 8 月 28 日，歐洲中部時間下午 4 點之每單位/每股資產淨值計算。合併後，消滅基金之資產及責任將概括轉至存續基金。應發行之新股股數將於生效日計算，依消滅基金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計算之轉換率，對比(i)存續基金併入之級別之原始發行價格 – 如該級別係於基準日後發行；或(ii)存續基金併入之級別於基準日之每股淨資產價值。本次合併對於受益人將會有下列改變：

	消滅基金	存續基金
級別	P-acc (ISIN: LU0322492728)	P-acc (ISIN: LU0625543631)
最高管理年費	P-acc: 2.340%	P-ac: 2.200%
投資策略	消滅之瑞銀(盧森堡)基礎建設股票基金之投資策略主要係將 70%管理資產投資於設立於新興市場或在新興市場從事主要營業活動之基礎建設公司之股票。「新興市場」係指包括於國際金融公司綜合指數(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Composite Index)以及/或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MSCI)新興市場指數之市場，或屬於位於可比較經濟	存續基金則是將其管理資產至少三分之二投資於設立於新興市場或在新興市場從事主要營業活動之公司股票。本基金主要選擇具有高股息或股息呈現增長之投資標的。

	<p>開發水準或擁有新股票市場之其他國家的市場。「基礎建設」一詞在此包括建築與建築材料、通訊、運輸及機場、公路及公用事業產業，以及其他與基礎建設相關之產業。</p>	
--	--	--

消滅基金與存續基金之相關風險及報酬是相同的(請詳投資人須知)。

於合併生效日前，消滅基金大部分管理資產將出售並投資於流動性資產，故其投資組合內容將因本次合併而有大幅度調整及影響。投資組合之調整將僅限於消滅基金且於生效日前完成。合併後，存續基金之交易程序、計價幣別及收單時間等均無變動。本次基金合併所致法律顧問及行政相關費用(不含潛在交易成本)，均由境外基金公司負擔，投資人毋需負擔相關費用。

存續及消滅基金之投資人，如不同意本次基金合併，可於 2014 年 8 月 22 日，歐洲中部時間下午 4 點前辦理贖回，且毋需負擔該次贖回所生之費用，俟後消滅基金將停止贖回。合併將於 2014 年 8 月 29 日生效，未於前揭日期前申辦贖回之投資人，均應受合併之法律效果所拘束。

消滅基金之單位將持續發行至 2014 年 7 月 21 日歐洲中部時間下午 4 點。於合併日，消滅基金之單位持有人將登記於存續基金之股東名簿內。

獨立會計師已就本次基金合併有無符合法令規定進行審查，並將提出報告。投資人可免費請求閱覽此審查報告之影本。獨立會計師也將就轉換率計算日決定之實際轉換率進行驗證，投資人亦可免費請求閱覽此報告之影本。我們建議消滅基金之投資人參閱存續基金之重要投資人資訊，該資訊可於 www.ubs.com/funds 下載。投資人如需本次基金合併之其他資訊，請與境外基金管理公司聯繫。茲謹提醒投資人注意，就本次基金合併可能產生之稅務疑義，投資人應與其稅務顧問聯繫確認。

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盧森堡，2014 年 6 月 24 日。